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变更的公告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6 月 19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并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dfund.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根据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现将本基金实施变更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择期安排

根据《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并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本基金管理人将安排至少二十个开放日的选择期供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申购、赎回或转换。在选择期内，本基金豁免遵守《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封闭期、开放期等限制，并授权本基金管理人据此落实相关事项及可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本基金的选择期具体安排如下：

本基金的选择期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选择期过后本基金不再根据《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六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以下简称“《第六个开放期开放公告》”）规定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在选择期内，投资者可以申请申购、赎回或转换基金份额，《第六个开放期开放公告》关于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的相关规定适用于本选择期。

鉴于本基金在选择期结束后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变更为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特别提示拟在选择期内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的投资者，本基金在变更后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且可根据法律法规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请投资者务必关注运作方式、基金投资范围等带来的影响，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二、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选择期最后一日（即 2023 年 7 月 21 日）日终对未赎回（含转换转出）以及申购（含转换转入）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变更登记，将本基金基金份额变更登记为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对于投资者在变更生效前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其持有期起始日为该基金份额初始注册登记之日；对于投资者在变更生效后确认的基金份额，其持有期起始日为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

三、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

根据《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并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选择期结束后的次日（即 2023 年 7 月 22 日）起，本基金正式变更为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后的《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正式生效，原《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同日起失效，本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本次变更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116

号文准予变更注册，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变更生效的当日发布修订后的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
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